

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9 月 17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9 月 12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陈晓琳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职工代表 40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职工代表 40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和监事，并将在董事会中设置一名职工代表董事。现公司拟选举陈晓琳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陈晓琳女士简历如下：

陈晓琳，女，198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 年

12 月至今，历任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企管部劳资员、副部长、部长。

陈晓琳女士将与经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陈晓琳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上披露的《职工代表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5-09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

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17 日